

最新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通用5篇)

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报告具有语言陈述性的特点。报告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篇一

为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提供及时、科学的防治决策信息，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传染病的危害，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履行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的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我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制度及流程。

一、报告范围和程序：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医务人员和所在科室应当立即电话报院办，通知医务科、院感科、防保科、节假日总值班。

- （一）、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或院内感染暴发、流行的；
- （二）、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 （三）、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

（四）、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事件的。防保科或总值班应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上级疾控部门报告，同时通知院长和院内相关部门，保证应急工作中上下联络、人员疏散、消毒隔离、防护、现场保护和调查、医疗救治、流行病学调查取样等应急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管理制度：

1、基本原则：传染病、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各部门要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的应急工作原则，在院内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我院行政领导的分级管理体系，建立应急管理网络，并行使相应的权力和职责，各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应通力合作，保证各项应急工作的顺利执行。加强法制观念，依法应对突发事件。一旦突发事件发生，启动我院应急系统。

2、按照法律要求实行首诊医院、首诊医生负责制。

3、各有关部门应首先保证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所需的、合格的通讯设备、医疗救护设备、救治药品、医疗器械、防护物品等物资的调配和储备，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服从上级卫生主管部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4、各科室、医护人员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5、在我院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各专业及相关人员对因突发事件致病的人员提供医疗救护和现场救援，对就诊病人必须接诊治疗，并书写详细、完整的病历记录；对需要转送的病人，应当按照规定将病人及其病历记录的复印件转送至接诊的或者指定的医疗机构。配合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进入突发事件现场进行调查、采样、技术分析和检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拒绝。

6、有权要求在突发事件中需要接受隔离治疗、医学观察的病人、疑似病人和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采取医学措施时予以配合。拒绝配合的，报公安机关依法协助强制执行。

7、对传染病要按《传染病防治法》及其《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扩散。严格执行各项消毒隔离、医院感染控制等各项制度和措施，做好人员防护，防止交叉感染和院内感染的发生，做好污物、污水的无害化处理。

8、各科及相关人员未履行报告职责，隐瞒、缓报或者谎报的，未及时采取控制措施的，未履行突发事件监测职责的，拒绝接诊病人的，拒不服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调度的，将依据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篇二

为进一步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提供及时、科学的防治决策信息，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传染病的危害，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履行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的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我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制度及流程。

一、报告范围和程序：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医务人员和所在科室应当立即电话报院办，通知医务科、院感科、防保科、节假日报总值班。

宸（一）、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或院内感染暴发、流行的；

袞（二）、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𦉳（三）、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

袞（四）、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事件的。防保科或总值班应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上级疾控部门报告，同时通知院长和院内相关部门，保证应急工作中上下联络、人员疏散、消毒隔离、防护、现场保护和调查、医疗救治、流行病学调查取样等应急工作的顺利进行。

膈二、管理制度：

袞 1、基本原则：传染病、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各部门要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的应急工作原则，在院内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我院行政领导的分级管理体系，建立应急管理网络，并行使相应的权力和职责，各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应通力合作，保证各项应急工作的顺利执行。加强法制观念，依法应对突发事件。一旦突发事件发生，启动我院应急系统。

膈 2、按照法律要求实行首诊医院、首诊医生负责制。

节 3、各有关部门应首先保证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所需的、合格的通讯设备、医疗救护设备、救治药品、医疗器械、防护物品等物资的调配和储备，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服从上级卫生主管部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赚 4、各科室、医护人员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羈 5、在我院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各专业及相关人

员对因突发事件致病的人员提供医疗救护和现场救援，对就诊病人必须接诊治疗，并书写详细、完整的病历记录；对需要转送的病人，应当按照规定将病人及其病历记录的复印件转送至接诊的或者指定的医疗机构。配合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进入突发事件现场进行调查、采样、技术分析和检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拒绝。

芄6、有权要求在突发事件中需要接受隔离治疗、医学观察的病人、疑似病人和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在采取医学措施时予以配合。拒绝配合的，报公安机关依法协助强制执行。

繹7、对传染病要按《传染病防治法》及其《实施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律要求，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扩散。严格执行各项消毒隔离、医院感染控制等各项制度和措施，做好人员防护，防止交叉感染和院内感染的发生，做好污物、污水的无害化处理。

8、各科及相关人员未履行报告职责，隐瞒、缓报或者谎报的，未及时采取控制措施的，未履行突发事件监测职责的，拒绝接诊病人的，拒不服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调度的，将依据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篇三

为了提高我园预防和控制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卫生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消除疾病带来的威胁，确保幼儿园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以及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幼儿园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特制订出本应急预案。

一、工作目标：

- 1、在幼儿家长中加大各种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知识的教育力度，提高广大幼儿的自我保护意识。
- 2、坚持每一天做好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事件的信息检测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
-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突发性疾病和传染病在校园里蔓延。

二、工作原则

1、预防为主，常抓不懈

幼儿园是各类疾病高发的场所，一旦出现疏忽和遗漏就会带来不可阻挡的危害 幼儿园师生的生命健康受到极大威胁，因此幼儿园的传染病防控工作应该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工作之一，针对当前各种传染疾病高发的情况，应该加大力度宣传防范传染病和传播性疾病的知识，提高幼儿的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全力杜绝传染病在校园的传播，并且要形成长效机制，常抓不懈，毫不放松，真正要做到有备无患。

2、依法管理、快速反应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于存在的瞒报和忽略等违法行为依法追究。幼儿园成立突发性疾病和传染防治领导小组，针对可能出现的传染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和医疗救治机制，要坚决做到快速、及时、完善、稳妥的处理，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保证幼儿园师生的安全。

三、组织管理

（一）成立预防与控制传染性疾疾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各班幼儿教师

幼儿园成立以***园长为组长的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落实幼儿园的突发事件防治工作。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 1、根据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精神和本地方的实际情况制定出本园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的预防处理预案。
- 2、健全和落实突发事件责任制，检查、督促幼儿园各班级预防突发事件措施的落实情况，责任到人。
- 3、广泛深入班级定期开展突发流行疾病和传染病的防治宣传教育工作，在幼儿学习生活中普及突发事件防治知识，提高幼儿的应急处理能力。
- 4、建立和完善幼儿的每日一次的晨午检记录，及时掌握幼儿的身体状况，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坚决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救治等一系列的反应措施，确保幼儿园的教育教学秩序的正常运转和幼儿园师生的身体健康。
- 5、如发生流行性疾病和传染病要及时向上级有关主管部门汇报情况，并配合有关医疗部门做好防治工作。
- 6、所有应急小组领导成员的通讯方式要24小时保持畅通。

四、突发事件的应急反应

根据《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的规定，讲突发事件的登记分为一般突发事件、重大突发事件和特大突发事件，结合本幼儿园的特点和实际，在必要时启动相应的突发事件

应急预案，作出应急反应：

（一）所在地区发现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立即启动一日一报告制度与加强疫情的通报，二是加强幼儿园各个班级以及部门的公共设施的卫生状况检疫工作，积极采取消毒措施，确保幼儿园的安全。三是加大对校园进出人员的检查工作，最大限度防止疫情进入校园。

（二）所在地区发生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首先在校园内开幼儿园的幼儿开展定时测量检查身体状况，发现健康问题及时排查和及时救治，并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三是加大对幼儿园的消毒力度，配合上级医疗部门做好隔离工作，最后及时通告疫情防控情况。

（三）所在地区发生特大突发事件，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首先实行封闭式管理，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幼儿园，二是全面掌握流动进出幼儿园人员的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三是幼儿园加大对力度对幼儿园各公共设施的消毒力度，确保校园安全。四是加大防控和监测力度，并做好疫情的防控情况公布。

（四）园内出现疫情

幼儿园出现疫情后要启动应急预案，针对感染的幼儿或者老师要及时进行隔离，同时要向上级有关管理部门通报情况，另外加大力度排查校园的感染人数，有关部门到来后，通过排查对幼儿园师生进行检测，对幼儿园进行隔离，杜绝感染者离校，根据疫情的发展的状况制定出解决方案，最大限度控制和消灭疫情的扩散，维护幼儿园的健康。

***幼儿园

*年*月*日

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篇四

为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提供及时、科学的防治决策信息,有效预防、及时控制与消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的危害,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履行医疗机构与医务人员的责任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我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制度及流程。

一、报告范围与程序: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简称突发事件),就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与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医务人员与所在科室应当立即电话报院办,通知医务科、院感科、防保科、节假日报总值班。

(一)、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或院内感染暴发、流行的;

(二)、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三)、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

(四)、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与职业中毒事件的。防保科或总值班应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上级疾控部门报告,同时通知院长与院内相关部门,保证应急工作中上下联络、人员疏散、消毒隔离、防护、现场保护与调查、医疗救治、流行病学调查取样等应急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管理制度:

1、基本原则:传染病、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各部门要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的应急工作原则,在院内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我院行政领导的分级管理体系,建立应急管理网络,并行使相应的权力与职责,各级管理人员与相关人员应通力合作,保证各项应急工作的顺利执行。加强法制观念,依法应对突发事件。一旦突发事件发生,启动我院应急系统。

2、按照法律要求实行首诊医院、首诊医生负责制。

3、各有关部门应首先保证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所需的、合格的通讯设备、医疗救护设备、救治药品、医疗器械、防护物品等物资的调配与储备,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服从上级卫生主管部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4、各科室、医护人员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

5、在我院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各专业及相关人员对因突发事件致病的人员提供医疗救护与现场救援,对就诊病人必须接诊治疗,并书写详细、完整的病历记录;对需要转送的病人,应当按照规定将病人及其病历记录的复印件转送至接诊的或者指定的医疗机构。配合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进入突发事件现场进行调查、采样、技术分析与检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拒绝。

6、有权要求在突发事件中需要接受隔离治疗、医学观察的病人、疑似病人与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者在采取医学措施时予以配合。拒绝配合的,报公安机关依法协助强制执行。

7、对传染病要按《传染病防治法》及其《实施办法》等相关的法律要求,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切断传播途径,防止扩散。严格执行各项消毒隔离、医院感染控制等各项制度与措施,做好人员防护,防止交叉感染与院内

感染的发生,做好污物、污水的无害化处理。

8、各科及相关人员未履行报告职责,隐瞒、缓报或者谎报的,未及时采取控制措施的,未履行突发事件监测职责的,拒绝接诊病人的,拒不服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指挥部调度的,将依据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幼儿园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篇五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根据《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的规定,为了学生、教职工身体健康和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特制定本制度。

4、负责组织开展对本校全体人员传染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

5、学校园长(或者托幼机构主要领导)是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第一责任人。

(一)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学校和托幼机构应当建立学生晨检、因病缺课监测制度。学校和托幼机构的老师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及时进行排查,并将排查情况进行记录。

1、晨检应在学校疫情报告人的指导下进行,由班主任或班级卫生员对早晨到校的每个学生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要进行进一步排查,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早报告。

2、各班级班主任应当密切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于因

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人。学校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

(二) 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

1、报告内容及时限

(1) 在同一宿舍或者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 当学校和托幼机构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3) 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 学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报告方式

当出现符合本工作规范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电话、传真等)向属地医院(卫生院)防保科报告，同时，向区教育局报告。